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可循环使用。
- 委托理财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国债逆回购或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所进行的现金管理均拟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关理财产品合同或协议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生产活动。

（三）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向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可有效保障和规范理财产品购买行为，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

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63,153.25
负债总额	276,841.20
资产净额	186,312.05
项目	2022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3.41

（二）现金管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2022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2.66%。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

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相关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 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回报,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使用累计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1.7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0.13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3.53	0
合计		6,500	6,500	65.36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9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